**关于开展2020级新生军训评优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全体2020级新生：

为了更好的完成2020年军训工作，将对2020年军训工作中表现优秀的学院、军训教官、新生个人予以表彰，现通知如下：

1. 评选原则

 本次评选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将对获奖学院和个人在军训总结时进行表彰。

二、评选方法

（一）军训优胜营（3个）：军训优胜营评选由以下部分组成（100分）

1、方阵评比（20分）：10月31日下午进行成果汇报彩排时进行方阵评比，由军训团负责；

2、内务卫生检查评比（20分）：根据日常抽查及专项检查情况进行考核，由军训团、学生工作处负责；

3、大型集合会场秩序（20分）：以10月19日军训动员大会和10月31日阅兵式彩排及各大型集会时各学院现场组织、纪律、到场人数、是否按时、有无早退等情况进行打分，由军训纪律组负责；

4、军事训练效果（40分）：以各营平时训练情况、效果、各学院配合、辅导员跟训等情况给分，由军训团负责。

（二）军训优秀营长（评选5名，由军训团负责）

（三）军训优秀营教导员（3名，由军训团负责）

（四）军训先进连（评选19个，每营评选2个，其中软件学院、艺术学院各3个，殡仪学院1个，由军训团负责）

（五）军训优秀连长（评选19名，每营评选2名，其中软件学院、艺术学院各3名，殡仪学院1名，由军训团负责）

（六）军训优秀连指导员（评选9名，每营评选1名，由各学院、军训团负责）

（七）军训学员先进个人（每连评选2名，由军训团负责）

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

2020年10月18日